

圣经中审判的综合研究

介绍

圣经中关于审判的概念是多方面的，它涵盖了人类辨别是非的责任、神维护公义的权威，以及被称为“审判日”的最终末世清算。审判植根于旧约和新约的教导，提醒我们神的公义、怜悯的重要性，以及所有受造物——包括人类、天使和世界本身——的责任。本文将关键的圣经经文按照逻辑层级组织起来，从审判的人性层面入手，逐步深入到神的原则、信徒的角色，以及最终的末世事件。本文完全基于圣经原文，旨在提供一个全面的学习工具，帮助读者理解审判如何既作为当下的道德准则，又作为未来的神圣现实。经文附有参考文献和原文（主要来自英文标准版，并附有新国际版或其他异文的注释），确保内容完整无遗漏，并在观点重叠之处提供交叉引用。

一、判断的人性因素

A. 警惕虚伪或不公正的评判

1. 一般性禁令和公平呼吁

- 利未记 19:15：不可屈枉正直，不可偏袒穷人，也不可徇权贵，总要公平地审判你的邻舍。（新国际版）
- 箴言 31:9：要开口说话，秉公判断，为困苦和穷乏的人伸冤。（新国际版）
- 马太福音 7:1-5：你们不要论断人，免得你们被论断。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，也必怎样被论断；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，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。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，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？你自己眼中有梁木，怎能对你弟兄说：‘让我去掉你眼中的刺’呢？你这假冒为善的人！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，然后才能看得清楚，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。

- 马太福音 7:2: 因为你们用什么标准评判别人，也必用什么标准评判你们；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，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。
- 路加福音 6:37-38: 你们不要论断人，免得你们被论断；你们不要定人的罪，免得你们被定罪；你们要饶恕人，就必蒙饶恕；你们要给人，就必有给你们的，并且用十足的升斗，连摇带按，上尖下流地倒在你们怀里；因为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，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。
- 约翰福音 7:24: 不要凭外貌判断人，总要按公义判断人。
- 罗马书 2:1-3: 所以，你这论断人的，无论你是谁，都无可推诿。因为你论断别人，就在定自己的罪，因你这论断人的，自己也行同样的事。我们知道，行这样事的人必受神的审判。你这论断行这样事的人，自己却也行这样的事，你以为能逃脱神的审判吗？
- 罗马书 2:1: 所以，你这论断人的，无论你是谁，都无可推诿。因为你在论断别人时，就在定自己的罪，因你这论断人的，自己所行的与别人所行的相同。
- 雅各书 4:11-12: 弟兄们，不要彼此毁谤。毁谤弟兄或论断弟兄的，就是毁谤律法、论断律法。你若论断律法，就不是遵行律法的，乃是审判律法的。设立律法、审判律法的只有一位，就是那能救人也能灭人的。你是谁，竟论断你的邻舍呢？

2. 避免轻蔑或造成绊倒

- 马太福音 6:1-34: (这段经文详细论述了如何暗中行义以避免审判；关键在于：你们要小心，不可将你们的义行在人前，故意叫他们看见，若是这样，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……)
- 马太福音 7:12: 所以，无论何事，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待人，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。
- 路加福音 6:31-42: (黄金法则与评判；关键：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待人……为什么你只看见你弟兄眼中的刺，却看不见自己眼中的梁木呢？) (新国际版)
- 约翰福音 8:1-8: (行淫时被捉的妇人；关键：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) (新国际版)

- 罗马书 12:16-19: 要彼此同心。不要心高气傲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。不要自以为聪明。不要以恶报恶，要努力在众人面前行美事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相处。亲爱的弟兄姊妹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……（新国际版）
- 罗马书 12:19: 亲爱的弟兄啊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；因为经上记着：“主说：‘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’”
- 罗马书 14:1-13:（整章都在讲不要在有争议的事情上论断人；要点：接纳信心软弱的人，不要在有争议的事情上与他们争论……所以，我们不要再彼此论断了……）
- 罗马书 14:3-4: 吃的人不可轻看不吃的人，不吃的人也不可论断吃的人，因为神已经接纳他了。你是谁，竟论断别人的仆人呢？他或站立或跌倒，都与他自己的主人无关。而且他必站立得住，因为主能使他站立得住。
- 罗马书 14:10-12: 你为什么论断你的弟兄呢？你为什么轻视你的弟兄呢？因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审判台前，因为经上记着：“主说：‘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，万膝必向我跪拜，万口必向我承认。’”这样看来，我们各人都要为自己向神交账。
- 罗马书 14:10: 你为什么论断你的弟兄呢？又为什么轻视你的弟兄呢？因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审判台前。
- 罗马书 14:12-13: 这样看来，我们各人都要为自己向神交账。所以，我们不要再彼此论断，宁可立定心志，不给弟兄设置绊脚石或障碍。
- 罗马书 14:12: 这样看来，我们各人都要为自己向神交账。
- 哥林多前书 8:7-13:（论良心和不使人跌倒；关键：然而，并非所有人都有这知识。有些人因从前拜偶像，吃祭过偶像的食物，他们的良心软弱，就被玷污了……）
- 加拉太书 6:1-6: 弟兄们，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，你们属灵的人，应当用温柔的心挽回他。自己也要谨慎，恐怕也被引诱……（新国际版）
- 以弗所书 4:29: 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，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，叫听见的人得益处。

B. 培养辨别力和明智判断力

1. 辨别力的来源（来自上帝、实践和圣经）

- 箴言 2:6-9：因为耶和华赐人智慧，知识和聪明都从他口而出。他为正直人积存真智慧，作行事纯全之人的盾牌，保守公平人的道路，看顾圣民的行径。这样，你就能明白公义、公平、正直，以及一切美好的道路。
- 箴言 3:21-23：我儿，不可忘记这几件事——要持守真智慧和明辨，它们必成为你灵魂的生命，成为你颈项上的装饰。如此，你必安然行走，你的脚必不致跌倒。
- 哥林多前书 2:14-15：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，反倒以为愚拙；并且不能明白，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。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，却没有一人能看透他。
- 希伯来书 4:12：因为神的话是活泼的，是有功效的，比一切两刃的剑更锋利，甚至魂与灵，骨节与骨髓，都能刺入剖开，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
- 希伯来书 5:12-14：你们按理说应当作师傅了，现在却还需要有人将神圣言的基本要义重新教导你们。你们需要的是奶，而不是干粮。凡是只能吃奶的，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，因为他是婴孩。只有长大成人的，才能吃干粮，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，能分辨善恶。
- 雅各书 3:17：惟独从上头来的智慧，先是清洁的，后是和平的，温柔的，谦卑的，满有怜悯和良善的果子，没有偏见，没有虚伪。
- 提摩太后书 3:14-17：但你所学习的，要持守……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归正、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……（新国际版）

2. 测试与检验（灵体、教义及一切）

- 帖撒罗尼迦前书 5:21-22：但要凡事察验，善美的要持守，一切恶事要远离。
- 约翰一书 2:3-6：我们若遵守他的诫命，就晓得是认识他了。人若说“我认识他”，却不遵守他的诫命，便是说谎的，真理也不在他里面了。凡遵守他道的，爱神的心在他里面实在是完全的。由此我们知道我们是在他里面：凡说自己住在主里面的，就该照主所行的去行。
- 约翰一书 3:23-24：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，并且照他所吩咐我们的彼此相爱。遵守他命令的，就住在神里面，神也住在他里面。我们因此知道神

住在我里面，是因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。

- 约翰一书 4:1-13：亲爱的弟兄啊，不要相信所有的灵，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否出于神，因为有许多假先知已经来到世上……（关于试验灵和爱的论述很广泛）。

C. 人类在裁决纠纷和生活事务中的作用

1. 在信徒中（更倾向于圣徒而非世俗法庭）

- 哥林多前书 4:5：所以，时候未到，主来之前，不要论断人。他要照出暗中的隐情，揭露人心的意念。那时，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。
- 哥林多前书 6:1-6：你们中间有人与弟兄相争，竟敢在不义的人面前告状，不在圣徒面前告状吗？你们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？世界若要由你们审判，难道你们连这小事都不能审理吗？你们岂不知我们要审判天使吗？何况今生的事呢？你们若有这样的事，为何要交托那些在教会里没有地位的人呢？我说这话是要你们羞愧。难道你们中间没有一个有智慧的人，能调解弟兄之间的纠纷，让弟兄彼此告状，而且是在不信的人面前告状吗？（NIV 版本见文档）
- 哥林多前书 6:1-5：你们中间有人与邻舍有争辩，竟敢在不义的人面前告状，而不在圣徒面前告状吗？你们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？世界若由你们审判，你们岂不有资格设立最小的法庭吗？你们岂不知我们要审判天使吗？何况今生的事呢？你们既然设立审判今生事的法庭，岂会设立那些在教会中无足轻重的人来审判吗？我说这话是要你们羞愧。难道你们中间没有一个有智慧的人，能判断弟兄之间的案件吗？

2. 自我评判以避免更大的评判

- 哥林多前书 11:31：我们若先省察自己，就不至于受审判。
- 哥林多前书 9:27：但我克制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，自己反被弃绝了。

二、神圣的审判原则

A. 上帝作为最终审判者的权威

1. 神审判的公义和公正

- 诗篇 98:9：当在耶和华面前，因为他要来审判全地。他要按公义审判世界，按正直审判万民。
- 以赛亚书 54:17：凡为攻击你而造的武器都必无效；凡在审判时兴起攻击你的舌头，你都必驳倒。这是耶和华仆人的产业，是他们从我所得的义。这是耶和华说的。
- 但以理书 7:9-10：我观看，见有宝座设立，亘古常在者坐着。他的衣服洁白如雪，头发如纯净的羊毛；他的宝座乃是火焰，宝座的轮子是燃烧的火。有火河从他面前流出。侍奉他的有千千万万，侍立在他面前的有万万。审判台已经设立，案卷展开。
- 使徒行传 17:31：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，要藉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，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，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。
- 彼得前书 1:17：你们既称那不偏待人、按各人行为审判人的父，就当存敬畏的心度过你们在外受苦的日子。
- 彼得前书 4:5：但他们要向那预备审判活人死人的主交账。
- 彼得前书 4:17：因为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；若是先从我们起首，那不信从神福音的人，结局又将如何呢？

2. 对行为、秘密和内心的审判

- 传道书 12:14：因为神必审判一切行为，连一切隐藏的事，无论是善是恶。
- 罗马书 2:5-12：但你因你那刚硬不悔改的心，为自己积蓄忿怒，以致神忿怒的日子来到，他公义的审判显明出来……（继续论述奖赏和惩罚）。
- 罗马书 2:5：但你因自己刚硬不悔改的心，为自己积蓄忿怒，以致神忿怒的日子来到，他公义的审判要显明出来。
- 罗马书 2:12：凡没有律法而犯罪的，也必不按律法灭亡；凡在律法之下犯罪的，必按律法受审判。
- 罗马书 2:16：在那日，神藉着基督耶稣审判人隐秘的事，正如我所传的福音所说。

- 罗马书 6:23：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；惟有神的恩赐，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，乃是永生。
- 希伯来书 13:4：婚姻，人人都当尊重，床也不可污秽；因为苟合行淫的人，神必要审判。

B. 耶稣基督作为指定审判官的角色

1. 来自父亲的授权

- 约翰福音 5:21-30：父怎样叫死人复活，赐他们生命，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赐人生命。父不审判任何人，乃已将审判的事全交给子，叫一切的人都尊敬子，如同尊敬父一样。不尊敬子的，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。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，凡听我话，又信那差我来者的，就有永生，不至于定罪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。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，时候将到，现在就是了，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，听见的就要活了。因为父怎样在自己里面有生命，也照样赐给子在自己里面有生命，并且因他原是人子，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。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，时候将到，凡在坟墓里的，都要听见他的声音，就出来：行善的，复活得生；作恶的，复活定罪。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，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；我的审判是公义的，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，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。（此处原文已扩展，加入了与审判权柄相关的复活背景。）
- 约翰福音 5:22：因为父不审判任何人，而是把审判的事都交给了子。
- 使徒行传 10:42：他吩咐我们向众人传道，证明他是神所立的，要审判活人死人。

2. 通过耶稣的言语和教导进行审判

- 约翰福音 12:46-48：我到世上来，乃是光，叫凡信我的，不住在黑暗里。人若听见我的话却不遵守，我不审判他；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，乃是要拯救世界。弃绝我、不领受我话的人，有审判他的，就是我所讲的道，在末日要审判他。
- 约翰福音 12:47-48：（与上文类似；以耶稣的教导为标准。）
- 约翰福音 12:48：弃绝我、不领受我话的人，有审判他的；就是我所讲的道，在末日要审判他。

3. 藉着基督得救与辩护

- 约翰福音 3:16-18：神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……
- 约翰福音 3:17-18：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经定了，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。
- 约翰福音 5:24：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，凡听我话，又信那差我来者的，就有永生，不至于定罪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。
- 罗马书 8:1：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人，就不被定罪了。
- 约翰一书 2:1-2：我小子们哪，我写这些事给你们，是要你们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但为我们的罪，也为普天下人的罪。
- 提摩太后书 4:8：从此以后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，就是主，那公义的审判者，在那日要赐给我的；不但赐给我，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。

C. 神圣审判的标准和依据

1. 基于行为、言语和作品

- 马太福音 12:36-37：我告诉你们，当审判的日子，人要为所说的每一句闲话交账；因为凭你的话，你将被定为义；也凭你的话，你将被定为罪。
- 马太福音 25:14-30：天国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，就叫了仆人来，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。他按着各人的才干，给一个五千银子，给一个二千，给一个一千，就往外国去了。那领五千银子的，随即拿去做买卖，又赚了五千。那领二千的，也照样赚了二千。但那领一千的，去掘开地，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。过了许久，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，和他们算账。那领五千银子的，带着另外的五千来，说：‘主人，你交给我五千银子，请看，我又赚了五千。’主人说：‘好，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忠心，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；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。’那领两千银子的也上前来说：‘主人，你交给我两千银子，请看，我又赚了两千。’主人对他说：‘好，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忠心，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；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。’那领一千银子的也上前来说：‘主人，我知道你是严厉的人，没有撒种

的地方也要收割，没有播种的地方也要聚敛，所以我害怕，就把你的一千银子埋藏在地里。请看，这是你的。’主人回答他说：‘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！你既知道我没有撒种的地方也要收割，没有播种的地方也要聚敛，就应当把我的银子存入银行，等我回来的时候，可以连本带利收回。收下他这一千，给那有一万的。’凡有的，还要加给他，叫他有余；没有的，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。把那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的黑暗里；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。（按才干分银的比喻，强调审判是基于对上帝所赐资源的管家职分和忠实使用。）

- 哥林多前书 3:11-15：因为除了那已经立好的根基，就是耶稣基督以外，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。若有人用金、银、宝石、木、草、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，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，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……
- 哥林多后书 5:9-10：所以，无论在家，还是在外，我们都立志要讨他的喜悦。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恶受报。
- 哥林多后书 5:10：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恶受报。
- 启示录 20:12：我又看见死了的人，无论大小，都站在宝座前。案卷展开了，另有一卷展开，就是生命册。死了的人都凭这些案卷所记载的，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。
- 启示录 22:12：看哪，我必快来！我带着我的报应，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各人。

2. 怜悯、信仰与逃脱定罪

- 马可福音 16:16：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；不信的，必被定罪。
- 雅各书 2:13：因为审判对那不怜悯人的也不怜悯；怜悯胜过审判。
- 雅各书 5:12：我的弟兄们，最要紧的是，你们不可起誓，无论是指着天，指着地，还是指着别的什么起誓。你们的话，是就说是，不是就说不是，免得你们落在审判之下。
- 约翰一书 4:17：这样，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，使我们在审判的日子可以坦然无惧。因为他如何，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。

三、信徒和圣徒在审判中的角色

A. 圣徒审判世界、天使和部落

- 马太福音 19:28: 耶稣对他们说：“我实在告诉你们，在新世界里，当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时，你们这些跟随我的人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，审判以色列十二支派。”
- 哥林多前书 6:1-5:（与 IC1 交叉引用；强调圣徒审判世界和天使。）
- 启示录 20:4: 我又看见几个宝座，上面坐着一些人，他们得了审判的权柄……

B. 对教师和领导者的更严格评判

- 路加福音 12:42-48:（忠仆的比喻；关键：多给谁，就向谁多取……）
- 雅各书 3:1: 我的弟兄们，不要多人作师傅，因为你们知道，我们作师傅的要受更重的审判。

四、末世审判（审判日和最终清算）

本节重点阐述希伯来书 6:1-2 中关于“死人复活”和“永恒审判”的基本教义，并指出二者密不可分：复活使所有人复活，接受审判，最终导致永恒审判不可逆转的结果。圣经强调死后存在一个中间状态（阴间/冥府，其中包含安息或受苦的区域），而非直接进入天堂，等待身体复活。《以诺书》第一卷 22 章（呼应了圣经中阴间/冥府的划分，如路加福音 16:19-31）描述了“空洞”，将安息于光明中的义人灵魂与身处黑暗中的恶人灵魂分隔开来，强化了复活和审判之前的过渡阶段。

A. 最终判决的时机和必然性

1. 死后及末世被任命

- 马太福音 24:36: 但那日子、那时辰，没有人知道，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，子也不知道，惟有父知道。
- 马太福音 25:1-13: 那时，天国好比十个童女，拿着灯出去迎接新郎。其中五个是愚拙的，五个是聪明的。愚拙的拿着灯，却不预备油；聪明的拿着灯，又预备油在器皿里。新郎迟延的时候，她们都打盹睡着了。半夜有人喊着说：‘新郎来了，你们出来

迎接他！」那些童女就都起来，收拾她们的灯。愚拙的对聪明的说：‘请分给我们一些油，因为我们的灯快要灭了。’聪明的回答说：‘恐怕不够你我用的，不如你们自己到卖油的地方去买吧。’她们去买的时候，新郎来了，那预备好了的，就同他进去赴婚宴，门就关了。”随后，其余的童女也来了，说：‘主啊，主啊，给我们开门！’但他回答说：‘我实在告诉你们，我不认识你们。’所以，你们要警醒，因为你们不知道那日子，也不知道那时刻。（十个童女的比喻，强调要时刻准备迎接审判的突然到来。）

- 希伯来书 9:27-28：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；照样，基督既然一次献上，担当了多人的罪，将来要第二次显现，不是为罪，乃是为拯救那些热切盼望他的人。
- 希伯来书 9:27：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。

2. 突发性和准备

- 彼得后书 3:10-13：但主的日子要像贼一样来到。那日，天必轰然一声过去，天体都要被烈火焚烧销毁，地和地上的万物都要被显露出来……但我们照着他的应许，盼望新天新地，有义居在其中。

B. 审判日事件描述

1. 死人复活

本小节旨在强调复活是通往永恒审判的门户，并借鉴了旧约的暗示（例如，阴间作为暂存之地）和新约的应验。《以诺书》22章中划分的来世（义人进入光明之地，恶人进入黑暗之地）与《路加福音》16章中被深渊分隔的阴间相吻合，将死亡描绘成进入一种意识等待的中间状态——义人在乐园中（路加福音 23:43，希腊文 *paradeisos* 呼应伊甸园的安息），恶人在折磨中——直到肉身复活接受最终审判。

- 但以理书 12:1-3：那时，统管你百姓的大君米迦勒必兴起。必有大灾难，从有国以来直到那时，从未有过。那时，你百姓中凡名字记在册上的，必得拯救。睡在尘土中的，必有多人复醒，其中有得永生的，有受羞辱、永远被憎恶的。智慧人必发光，如同天上的光；那使多人归义的，必发光如星，直到永永远远。（预言复活将带来审判，结果或永生或永远被憎恶。）
- 约翰福音 5:28-29：你们不要为此惊奇，时候将到，凡在坟墓里的，都要听见他的声音，就出来：行善的，复活得生；作恶的，复活定罪。

- 使徒行传 24:14-15: 但我向你们承认，我按照他们称为异端的那条道，敬拜我们祖宗的神，相信律法书上所规定的和先知书上所写的，并且指望神，就是这些人自己所指望的，就是义人和不义的人都要复活。
- 哥林多前书 15:51-52: 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：我们不是都要睡觉，乃是都要改变，就在一霎时，眨眼之间，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。因号筒要响，死人要复活，成为不朽坏的，我们也要改变。（描述基督再来时的复活，与末日审判相关。）
- 帖撒罗尼迦前书 4:16-17: 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，有呼叫的声音，有天使长的声音，又有神的号声；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。以后我们这些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，在空中与主相遇。这样，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。（信徒在基督再来时复活，先于审判。）
- 启示录 20:4-6: 我又看见几个宝座，上面坐着一些人，他们得了审判的权柄。我又看见那些因为给耶稣作见证，并为神之道被斩首之人的灵魂，和那些没有拜过兽与兽像，也没有在额上和手上受过兽印记之人的灵魂。他们都复活了，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其余的死人要等到一千年完了才复活。这是头一次的复活。在头一次复活有份的有福了，圣洁了！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。他们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并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（义人的第一次复活与后来的审判复活的区别。）
- 启示录 20:13: “于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，死亡和阴间也交出其中的死人；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。”（暗示所有人都会复活接受审判。）

2. 区分正义与邪恶

复活之后是永恒的审判，决定着不可逆转的命运。这解答了现代基督徒一个常见的困惑：许多人认为信徒死后立即进入天堂，依据是“我们脱离身体，与主同在”（哥林多后书 5:8）之类的经文。然而，这种观点忽略了圣经中提到的中间状态——灵魂在乐园（安息）或阴间受苦，两者之间被一道鸿沟隔开（路加福音 16:26，希腊文为 *chasma mega*）——等待复活。圣经肯定死后仍有意识（例如，启示录 6:9-11 中灵魂的呼喊），但将完全的天国荣耀保留给复活后的审判（约翰福音 3:13；帖撒罗尼迦前书 4:13-17）。以诺的划分强化了这种暂时的隔阂，而非直接进入天堂，从而确保了身体复活后审判的公正性。

- 马太福音 10:15: 我实在告诉你们，当审判的日子，所多玛、蛾摩拉地所受的，比那城所受的还容易受呢。
- 马太福音 12:36-37: 我告诉你们，当审判的日子，人要为所说的每一句闲话交账；

因为凭你的话，你将被定为义；也凭你的话，你将被定为罪。

- 马太福音 25:31-46：当人子在他荣耀里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，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。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，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，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，把绵羊安置在右边，山羊在左边。于是，王要对右边的说：‘蒙我父赐福的，来承受创世以来为你们预备的国吧！因为我饿了，你们给我吃；渴了，你们给我喝；我作客旅，你们留我住；我赤身露体，你们给我穿；我病了，你们看顾我；我在监里，你们来看我。’义人就回答说：‘主啊，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，渴了给你喝？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，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呢？’“我们什么时候见你病了，或在监里，去看望你呢？”王要回答说：“我实在告诉你们，你们所做的，只要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，就是做在我身上了。”王又要对左边的人说：“你们这被咒诅的人，离开我，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吧！因为我饿了，你们不给我吃；渴了，你们不给我喝；我作客旅，你们不接待我；我赤身露体，你们不给我穿；我病了，我在监里，你们不来看我。”他们也要回答说：“主啊，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，渴了，作客旅，赤身露体，病了，或在监里，没有伺候你呢？”王要回答说：“我实在告诉你们，你们所做的，只要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，就是没有做在我身上了。”这些人将遭受永刑，而义人将获得永生。（附绵羊和山羊比喻全文，阐明了基于对他人施以怜悯和同情，以此服侍基督而进行的审判。）
- 马太福音 25:36-41：（绵羊/山羊的一部分；关键：他又要对左边的说：‘你们这些被咒诅的人，离开我，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……’）

3. 天使与不敬虔之人的审判

- 彼得后书 2:4：就是天使犯罪的时候，神也没有宽容他们，反而把他们丢在地狱里，交在黑暗的锁链里，等候审判。
- 彼得后书 2:9：主知道搭救敬虔的人脱离试探，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，等候审判的日子。
- 彼得后书 3:7：但凭着这道，现在的天地还是存留着，要用火焚烧，直等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和灭亡的日子。
- 犹大书 1:6：那些不守本位、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，主用锁链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，等候大日的审判。

4. 大白宝座和打开的书卷

- 启示录 11:18: 列国喧嚷，但你的忿怒临到，审判死人的时候到了，赏赐你仆人众先知和众圣徒，以及敬畏你名的人，无论大小，并毁灭那些败坏世界的人的时候也到了。
- 启示录 13:8: 凡住在地上、名字没有记在从创世以前被杀羔羊的生命册上的人，都要拜它。
- 启示录 20:1-15: (千禧年和末日审判；关键：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……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书上所记载的，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。)
- 启示录 20:1-15: (完整描述；关键：我看一位天使……我又看见死了的人，无论大小，都站在宝座前。案卷展开了……)
- 启示录 20:7: 一千年完了，撒但必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。
- 启示录 20:11-15: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和坐在上面的那位。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，再也找不到它们的位置了。我又看见死了的人，无论大小，都站在宝座前。案卷展开了……
- 启示录 20:11-15: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和坐在上面的那位。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，再也找不到它们的位置了。我又看见死了的人，无论大小，都站在宝座前。案卷展开了……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里。
- 启示录 20:12: 我又看见死了的人，无论大小，都站在宝座前。案卷展开了，另有一卷展开，就是生命册。死了的人都凭这些案卷所记载的，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。

C. 最终判决结果

1. 奖赏、新造和永生

- 启示录 21:4: 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；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号、疼痛，因为先前的事都过去了。

2. 永恒的惩罚和第二次死亡

- 马太福音 25:46: 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，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。
- 启示录 20:14-15: 死亡和阴间也被扔进火湖里。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若有人名字没有记在生命册上，他就被扔进火湖里。（此处添加是为了强调不义之人在复活和

审判之后的最终结局。)

结论

总而言之，圣经关于审判的教导展现了一种平衡的观点，它呼召信徒在日常生活中运用智慧的辨别力，同时将最终的权柄交托给上帝和基督。从对虚伪审判的警告到因信得救的应许，圣经强调人要根据自己的行为、言语和内心意图承担责任。末世论中关于审判日的异象，包括死人复活作为神圣审判的先兆，强调了义人得救的盼望，以及不义之人将要承受的严峻后果，最终将迎来一个义居其中的新创造。这种层级分明的研读鼓励读者活出正直，追求属灵的成熟，并信靠耶稣作为审判官和辩护者，从而培养一种与上帝公义慈爱的品格相符的生活。为了更深入地思考，不妨思考这些原则如何应用于当今的个人伦理和社群互动中。